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

纪字〔2013〕1号



关于成立学校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督导组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各部、处、室：

为加强我校各单位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督导检查、
指导工作，学校决定成立 7 个督导组，具体分工如下：

第一组：组长鹿明，成员刘卫，联系人汤茜 63602199。

督导单位：数学科学学院、地球和空间科学学院、人文与社
会科学学院、公共事务学院。

第二组：组长窦贤康，成员张黎明，联系人熊成 63602193。

督导单位：信息科学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核
科学技术学院。

第三组：组长叶向东，成员路爱民，联系人马壮 63607707。

督导师单位：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合肥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实验室、软件学院。

第四组：组长张淑林，成员丁望斌，联系人牟玲 63602224。

督导师单位：工程科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火灾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第五组：组长陈晓剑，成员王泽普，联系人钟琪 63600256。

督导师单位：机关部处室、直属单位。

第六组：组长周先意，成员赵峰，联系人郑红群 63607506。

督导师单位：少年班学院、物理学院、管理学院。

第七组：组长朱长飞，成员赵玲，联系人叶征 63602570。

督导师单位：合肥物质科学技术中心、公共实验中心、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国家高性能计算中心。

特此通知。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3年7月10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简报

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第1期 2013年7月8日

学校正式启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5月9日，中央印发《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意见》。6月18—19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对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提出了具体要求。刘云山同志、赵乐际同志发表讲话，对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做出了具体部署。根据中央部署，我校在第一批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校党委在开学之初即将教育实践活动作为本年度党委工作的重中之重，做了大量调研和各项准备工作。在前期精心筹备的基础上和中央督导组的指导下，校党委迅速响应，认真组织全校党员干部贯彻落实中央部署，于7月5日召开了动员部署大会，下发了实施方案，正式启动教育实践活动。

迅速响应，召开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启动

6月21日下午，校党委书记许武主持召开党委常委会议，传达党中央召开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精神，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刘云山同志、赵乐际同志在会上的重要讲话，研究部署学校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全体校领导参加了会议。

会议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要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作为切入点，进一步突出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要紧密结合学校实际，认真听取广大师生的意见和建议，抓紧做好调研筹备工作，切实解决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和制约学校发展的关键问题，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为师生服务的宗旨意识和群众观念。

加强领导，成立双组长制领导小组

为加强对教育实践活动的领导，党委常委会决定，成立学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各工作组。为了切实保障教育实践活动的扎实推进，领导小组实行党委书记、校长双组长制。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许 武 侯建国

成 员：鹿 明 窦贤康 李建刚 叶向东 张淑林
陈晓剑 周先意 朱长飞 赵永飞 尹登泽

特邀人员：陈初升 潘建伟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名单

主任：鹿 明

副主任：叶向东 陈晓剑 赵永飞

秘书组组长：陈晓剑

副组长：何淳宽 刘天卓

综合组组长：赵永飞

副组长：刘 卫 董 雨 赵 峰

宣传组组长：蒋家平

副组长：杨保国 褚建勋

督导组组长：路爱民

副组长：丁望斌

中央关注，督导组莅临我校督促指导

7月4—6日，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四十四督导组莅临我校，对我校的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促指导。督导组到校后，对我校制定的《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方案》、党委书记的动员讲话进行了审阅，并就如何推动学校的教育实践活动深入扎实开展与学校主要领导交换了意见。

7月5日上午，督导组一行会见了校领导班子成员。督导组传达了中央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有关精神，介绍了中央推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具体部署，对我校党员干部作风建设的整体情况进行了了解，并就教育实践活动的安排和启动工作与我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进行了深入交流。

中央第四十四督导组由组长、重庆大学原党委书记祝家麟，

副组长、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副司长袁自煌以及其他来自中组部、中科院、教育部、中纪委、工信部的 8 名同志组成。督导组在学校公布了联系方式，欢迎全校党员师生与督导组沟通交流（督导组驻地设在南开大学；电话：022—23508028—6609；手机：18649081108；电子邮箱：dudao44@moe.edu.cn）。

深入动员，召开动员大会全面部署

7月5日下午，学校在东区师生活动中心五楼报告厅隆重召开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动员部署大会，标志着我校的教育实践活动正式启动。校党委书记、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组长许武作动员讲话，中央第四十四督导组组长、重庆大学原党委书记祝家麟讲话。大会由我校校长、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组长侯建国主持。中央第四十四督导组副组长、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副司长袁自煌及督导组全体成员，校领导及近期退出班子的老同志，校党委、纪委委员，全国、安徽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校第八届教代会代表团团长，各民主党派安徽省主委和学校负责人，全体中层干部，教授代表和其他教职工代表等出席大会。

侯建国在主持大会时指出，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也是我们党在战争年代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取得胜利的根本保障。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要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根据中央的部署和安排，中国科大成为第一批参加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单位，希望大家在今后的教育实践中，认真学习中

央 4 号文件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切实解决思想问题，改进工作作风，以更大的热情、更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投入到学校的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建设中。

校党委书记、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组长许武作动员讲话。他说，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是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部署，是实现党的十八大确定的奋斗目标的必然要求，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的必然要求，是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的必然要求。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也是我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快建设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的重大政治机遇。全校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贯彻中央文件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增强贯彻群众路线、改进工作作风的自觉性、坚定性，有针对性地解决好模糊认识、思想障碍，积极投身教育实践活动，以实际行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确保取得师生满意的成效。

许武指出，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为重点，切实加强全校党员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要将主要任务聚焦到作风建设上，突出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要坚持把“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

病”总要求贯穿始终，以整风精神搞好教育实践活动。

许武还从“领导干部带头，发挥表率作用”、“弘扬优良传统，抓好三个结合”、“细化安排，从严要求”、“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和“统筹兼顾，注重实效”等五个方面，就精心组织谋划好教育实践活动提出要求。

中央第四十四督导组组长祝家麟在讲话中指出，中国科大党委对开展教育实践活动高度重视，学校围绕扎实开展教育实践活动做了大量的工作。《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意见》颁发以后，校党委在一定的范围内开展了调研，听取了教职工的意见，初步廓清了一些情况。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召开以后，校党委组织学习，进一步提高了思想认识，提出的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切实可行，充分体现了中央精神，符合学校实际，指导性、针对性和操作性都很强。他希望中国科大的老师和同学们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深刻认识活动的意义，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良好的精神状态投入到教育实践活动当中。

精心安排，深入基层推动教育实践活动扎实开展

教育实践活动自2013年7月上旬正式开始，到2013年12月下旬基本完成，集中教育时间为3个月，加上准备工作和总结工作，总时间为6个月。

一、准备阶段（6月下旬至7月上旬）

6月下旬：召开党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学校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思想和组织等准备工作；成立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督导组；

6月下旬—7月上旬：深入开展调查摸底、广泛征求师生意见，研究制定、修改完善实施方案。

二、学习教育、听取意见（7月上旬至9月下旬）

7月：召开动员部署大会；发放教材，组织集体学习交流活动；

8月：开展集中调研走访，通过上门走访、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等方式，征求对作风建设、内涵建设、民主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9月：通过多种形式宣传一批师德师风高尚、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等作风优良的先进典型；进行一次廉政警示教育。

三、查摆问题、开展批评（8月上旬至10月中旬）

8月上旬—9月上旬：对照党章、中央八项规定和领导点评、谈心谈话、走访调研时师生员工的反映情况等查摆作风存在的问题；

9月中旬—10月中旬：组织召开学校和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党组织专题组织生活会；领导干部撰写对照检查材料；通报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和班子成员对照检查材料。

四、整改落实、建章立制（9月下旬至11月上旬）

9月下旬—10月下旬：开展“正风肃纪集中推进月”活动；

10月中旬—10月下旬：制定和落实整改任务书；

10月下旬—11月上旬：对行之有效、师生员工认可的制度进行梳理，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五、总结阶段（11月中旬至12月下旬）

11月中旬—11月下旬：对教育实践活动进行系统总结，撰写总结报告；

12月：召开总结大会；根据督导组对活动的评价，继续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同时，为加强我校各单位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督导检查、指导工作，学校成立 7 个督导组，具体分工如下：

第一组：组长鹿明，成员刘卫，联系人汤茜 63602199。

督导单位：数学科学学院、地球和空间科学学院、人文与社会科学院、公共事务学院。

第二组：组长窦贤康，成员张黎明，联系人熊成 63602193。

督导单位：信息科学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核科学技术学院。

第三组：组长叶向东，成员路爱民，联系人马壮 63607707。

督导单位：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合肥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实验室、软件学院。

第四组：组长张淑林，成员丁望斌，联系人牟玲 63602224。

督导单位：工程科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火灾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第五组：组长陈晓剑，成员王泽普，联系人钟琪 63600256。

督导单位：机关部处室、直属单位。

第六组：组长周先意，成员赵峰，联系人郑红群 63607506。

督导单位：少年班学院、物理学院、管理学院。

第七组：组长朱长飞，成员赵玲，联系人叶征 63602570。

督导单位：合肥物质科学中心、公共实验中心、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国家高性能计算中心。

报送：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第四十四督导组，中国科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发至：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各部、处、室。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

党字〔2013〕13号



关于印发《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各部、处、室：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已经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根据《方案》安排，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

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是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从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从实现党的执政使命、奋斗目标的高度，深刻论述了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现实必要性和紧迫性，精辟阐述了教育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目标要求和重点任务。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就是要使全党同志牢记并恪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以优良作风把人民紧紧凝聚在一起；就是要把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深深植根于全党同志的思想和行动中。这是新形势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大决策，是顺应群众期盼、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的重大部署，是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举措，对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对于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始终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拥护，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是我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快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建设的重大政治机遇，有助于教育引导我校党员、干部践行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的根本宗旨，有助于发扬“民主办学、求真务实、勤俭办校”的优良校风，有助于将全校师生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凝聚到创建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上来。为确保

我校教育实践活动健康有序开展、取得实际成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意见》及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精神和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

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为重点，切实加强全校党员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切入点，进一步突出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紧密结合学校实际，认真听取广大师生的意见和建议，着力解决学校当前建设和发展中存在的突出矛盾，着力解决广大师生员工反映强烈的问题，切实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践行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的根本宗旨。

二、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目标任务

我校各级党组织要在全校党员中认真组织、扎实推进、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重点抓好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党员教学科研骨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群众观点，弘扬优良作风，解决突出问题，保持清廉本色。

（一）落实为民务实清廉要求，服务师生员工。为民，就是

要坚持以师生员工为本，充分尊重师生员工，紧紧依靠师生员工，认真倾听师生员工呼声，及时反映师生员工意愿，主动关心师生员工疾苦。务实，就是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发扬理论联系实际之风，发扬密切联系群众之风，帮助师生员工解决工作学习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积极参加党员志愿服务活动，多为师生员工办实事、办好事；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发扬艰苦奋斗之风。清廉，就是要自觉遵守党章，严格执行廉政准则，带头约束自己的行为，主动接受师生员工的监督。要把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根植于全校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中，增强我校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

(二) 坚决反对“四风”，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坚决反对形式主义，教育引导全校党员、干部、教学科研骨干端正学风，改进文风会风，加强师德建设，在大是大非面前敢于担当、敢于坚持原则，真正把心思用在干事业上，把功夫下到办实事、求实效上；坚决反对官僚主义，坚持民主集中制，改进调查研究，坚持走群众路线；坚决反对享乐主义，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两个务必”，克己奉公，勤政廉政，保持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坚决反对奢靡之风，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守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做到艰苦朴素，勤俭办一切事情。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刻认识“四风”问题的重要性、紧迫性，紧密联系各自实际，认真查找“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刻剖析根源，自觉把党性修养正一正、把党员义务理一理、把党纪国法紧一紧，真正做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

自我提高，以解决问题的实际成效取信于广大师生员工。

(三) 把握基本原则，促进校园和谐。坚持正面教育为主，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形成良好的校园风气；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主动排查矛盾纠纷，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敢于揭短亮丑，崇尚真理、改正缺点、修正错误，真正让党员、干部思想受到教育、作风得到改进、行为更加规范；坚持讲求实效，开门搞活动，请广大师生员工参与、评判、监督，及时了解师生员工思想动态，在全心全意为师生员工服务上取得实效。

三、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方法步骤

为了扎实做好教育实践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学校党委 6 月 21 日召开校党委常委会议，及时传达党中央召开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会开展这次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准确把握教育实践活动的目标任务、总体要求、方法步骤，研究部署我校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有关工作。会议决定成立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党字〔2013〕11 号），采取双组长方式，加强对教育实践活动的领导，成立学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督导组（纪字〔2013〕1 号），深入调查研究和对基层单位的指导。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党员干部群众意见建议，制定并修改完善实施方案。

我校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自 2013 年 7 月开始，到年底结束，集中学习时间为 3 个月，要着力抓好以下 3 个环节，确保全校广大党员普遍受到一次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为参加活动打牢思想基础。

(一) 学习教育、听取意见(7月上旬至9月下旬)。重点是搞好学习宣传和思想教育，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师生员工意见。

一要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学习和教育。组织师生员工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党章和党的十八大报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论群众路线——重要论述摘编》、《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学习文件选编》、《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重要论述摘编》等材料，学习党的光辉历史和优良传统，开展理想信念、党性党风党纪和道德品行教育，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开展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专题学习讨论。二要加强宣传和思想发动，充分调动广大党员、干部参加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积极性，召开全校动员大会。三要开展集中调研走访活动，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基层、贴近师生员工，通过上门走访、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发放问卷调查、网上调查等方式，广泛征求对作风建设、内涵建设、民主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为对照检查、开展批评和解决问题打好基础。四要通过多种形式宣传一批师德师风高尚、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等作风优良的先进典型。同时，进行一次廉政警示教育。

(二) 查摆问题、开展批评(8月上旬至10月中旬)。重点是围绕为民务实清廉要求，通过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认真查摆“四风”方面的问题，进行党性分析和自我剖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撰写对照检查材料。一要对照党章、中央八项规定，查摆贯彻落实作风建设要求情况；二要对照领导点评、

谈心谈话和走访调研中师生员工反映的情况，查摆作风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三要对照保持优良作风、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的先进典型，查摆作风建设的差距和不足。

针对查找的突出问题，精心组织召开学校和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学校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查摆问题，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坚持时间服从质量，确保与会人员充分发言。会前，要充分听取干部群众意见，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与班子成员逐一谈心，班子成员之间要互相谈心，谈心要敞开心扉，坦诚相见，开展深刻的自我批评，进行诚恳的相互批评，努力把矛盾和问题解决在生活会前。每个班子及其党员成员都要对照为民务实清廉要求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对照检查材料应包括个人作风基本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努力方向和改进措施等内容，既要联系工作实际又要触及思想灵魂，要正视矛盾和问题，讲真话，正面回应干部群众所提意见，提出明确具体的整改措施。会上，既要进行深刻的自我批评，又要进行诚恳的相互批评。会后，要在规定范围内通报民主生活会情况和班子成员的对照检查材料。

各基层党组织要认真组织党员参加教育实践活动。确保每个党员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召开的专题组织生活会，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方法。学校督导组对各单位领导班子的专题民主生活会进行检查指导，了解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情况。

（三）整改落实、建章立制（9月下旬至11月上旬）。要把整改贯穿始终，坚持边学边改，边查边改，该改的马上改，该做的马上做。在此基础上，认真做好集中整改落实工作。

制定和落实整改任务书。针对查找出的问题，学校和各单位领导班子、领导班子成员要分别制定整改任务书，明确整改目标任务、重点措施、责任主体和整改时限，切实进行整改。领导班子整改任务书要注意吸收班子成员的整改措施，注意听取下属单位和师生的意见，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整改任务书及其落实情况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自觉接受党员群众监督。

开展“正风肃纪集中推进月”活动。集中治理“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加强校风、学风、教风建设，提升学校整体精神风貌。在反对形式主义方面，集中整治文山会海，坚决取消一切没有实质内容、没有实际作用的会议、活动和文件；在反对官僚主义方面，对领导干部的勤政情况进行检查，整治推诿扯皮、办事效率低下问题；在反对享乐主义方面，进一步落实公务接待有关规定；在反对奢靡之风方面，继续清理检查“小金库”，全面检查“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坚决制止铺张浪费，严禁借开会、调研、考察等名义变相旅游。要着力提高群众工作能力，注重深入基层、倾听民意、直面困难，对那些与广大师生员工有感情、有能力、受拥护的干部，要提拔使用。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注重从体制机制上解决问题，使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成为党员、干部长期自觉的行动。对于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已有的制度进行梳理，经过实践检验行之有效、师生员工认可的，要长期坚持，抓好落实；对不适应学校发展新形势新要求的，要抓紧修订完善。

四、加强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领导

校党委负责组织实施教育实践活动。各单位要统一思想，高

度重视，精心组织，加强宣传，确保我校教育实践活动“不虚”、“不空”、“不偏”，沿着正确轨道健康深入推进。根据中央精神和上级部门有关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我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成立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和校长任组长，领导班子中的其他党员领导干部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活动的组织协调。成立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督导组，并经常深入联系点进行调查研究、指导检查工作，努力把联系点建成教育实践活动的示范点。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根据实际情况，成立本单位教育实践活动的领导小组，参照学校实施方案制定本单位的活动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利用专题网站、校园广播电视、校报专栏等宣传阵地，重视发挥微博、手机短信平台等新兴媒体作用，大力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进展与成效，传递中央声音、形成正确导向。抓好典型宣传，发掘、总结、宣传本校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注意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加强对党员干部的警示教育。在学校网站上开辟专栏，利用多种媒介形式进行广泛的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形成有利于活动开展的正能量。

（三）统筹兼顾，注重实效。要统筹安排、协调推进教育实践活动，使活动三个阶段的各项工作有机衔接、前后呼应。紧抓作风建设重点，把目标聚集到解决作风上存在的突出问题，着力解决师生员工反映强烈的“四风”问题，坚持把边学边改、边查

边改和集中整改贯穿始终。要正确处理好学校中心工作、日常工作与教育实践活动的关系，把握好暑期及开学等特殊时间节点，把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作为推动学校各项工作的重要动力，作为领导班子作风建设的重要契机，以作风的不断改进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向前发展。各单位要把组织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与做好教学、科研、管理等日常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把深入学习、提高认识、履职尽责、依靠师生、发扬民主贯彻于教育实践活动的始终，做到基本环节不能少，“规定动作”不变通，“自选动作”有特色，创造性地推动活动开展。

- 附件：1.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2. 关于成立学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督导组的通知
3.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步骤和时间安排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

党字〔2013〕11号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各部、处、室：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意见》（中发〔2013〕4号）等精神，为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做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各项工作，学校决定成立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许 武 侯建国

成 员：鹿 明 窦贤康 李建刚 叶向东 张淑林

陈晓剑 周先意 朱长飞 赵永飞 尹登泽

特邀人员：陈初升 潘建伟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人员组成如下：

主任：鹿明

副主任：叶向东 陈晓剑 赵永飞

秘书组：

组长：陈晓剑

副组长：何淳宽 刘天卓

综合组：

组长：赵永飞

副组长：刘卫 董雨 赵峰

宣传组：

组长：蒋家平

副组长：杨保国 褚建勋

督导组：

组长：路爱民

副组长：丁望斌

特此通知。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

2013年6月21日

抄送：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科学院人事局。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3年6月21日印发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

纪字〔2013〕1号



关于成立学校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督导组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机关各部、处、室：

为加强我校各单位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督导检查、
指导工作，学校决定成立 7 个督导组，具体分工如下：

第一组：组长鹿明，成员刘卫，联系人汤茜 63602199。

督导单位：数学科学学院、地球和空间科学学院、人文与社
会科学学院、公共事务学院。

第二组：组长窦贤康，成员张黎明，联系人熊成 63602193。

督导单位：信息科学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核
科学技术学院。

第三组：组长叶向东，成员路爱民，联系人马壮 63607707。

督 导 单 位：化 学 与 材 料 科 学 学 院、合 肥 微 尺 度 物 质 科 学 国 家 实 验 室、软 件 学 院。

第四组：组 长 张 淑 林，成 员 丁 望 斌，联 系 人 牟 玲 63602224。

督 导 单 位：工 程 科 学 学 院、生 命 科 学 学 院、火 灾 科 学 国 家 重 点 实 验 室。

第五组：组 长 陈 晓 剑，成 员 王 泽 普，联 系 人 钟 琪 63600256。

督 导 单 位：机 关 部 处 室、直 属 单 位。

第六组：组 长 周 先 意，成 员 赵 峰，联 系 人 郑 红 群 63607506。

督 导 单 位：少 年 班 学 院、物 理 学 院、管 理 学 院。

第七组：组 长 朱 长 飞，成 员 赵 玲，联 系 人 叶 征 63602570。

督 导 单 位：合 肥 物 质 科 学 技 术 中 心、公 共 实 验 中 心、国 家 同 步 辐 射 实 验 室、国 家 高 性 能 计 算 中 心。

特此通知。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3年7月10日

附件 3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的步骤和时间安排

教育实践活动自 2013 年 7 月上旬正式开始，到 2013 年 12 月下旬基本完成，集中教育时间为 3 个月，加上准备工作和总结工作，总时间为 6 个月。

一、准备阶段（6 月下旬至 7 月上旬）

1. 6 月下旬：召开校党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学校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思想和组织等准备工作；成立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督导组；

2. 6 月下旬—7 月上旬：深入开展调查摸底、广泛征求师生意见，研究制定、修改完善实施方案。

二、学习教育、听取意见（7 月上旬至 9 月下旬）

1. 7 月：召开动员部署大会；发放教材，组织集体学习交流活动；

2. 8 月：开展集中调研走访，通过上门走访、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等方式，征求对作风建设、内涵建设、民主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3. 9 月：通过多种形式宣传一批师德师风高尚、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等作风优良的先进典型；进行一次廉政警示教育。

三、查摆问题、开展批评（8月上旬至10月中旬）

1. 8月上旬—9月上旬：对照党章、中央八项规定和领导点评、谈心谈话、走访调研时师生员工的反映情况等查摆作风建设存在的问题；

2. 9月中旬—10月中旬：组织召开学校和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党组织专题组织生活会；领导干部撰写对照检查材料；通报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和班子成员对照检查材料。

四、整改落实、建章立制（9月下旬至11月上旬）

1. 9月下旬—10月下旬：开展“正风肃纪集中推进月”活动；

2. 10月中旬—10月下旬：制定和落实整改任务书；

3. 10月下旬—11月上旬：对行之有效、师生员工认可的制度进行梳理，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五、总结阶段（11月中旬至12月下旬）

1. 11月中旬—11月下旬：对教育实践活动进行系统总结，撰写总结报告；

2. 12月：召开总结大会；根据督导组对活动的评价，继续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抄送：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施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科学院人事局。
